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通讯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
2、召开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董事会召开时间：2020 年 2 月 5 日

召开地点：广州市

召开方式：通讯表决

3、董事会出席情况

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（其中独立董事 5 名），实到董事 15 名（其中独立董事 5 名），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广东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，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减少人员流动、聚集，阻断疫情传播，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:30 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重新召开股东大会时间根据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，由董事会另行审议并公告。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9）

本议案经 15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，其中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

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二月六日